**国内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NBGJ2025-CG0006**

**项目名称：宁海县“天机网”工程（水文气象监测预**

**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气象子项）**

**采购单位：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_Toc9329) 1**

**第二章 [招标需求](#_Toc28564)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_Toc8089) 16**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_Toc11628) 2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13620) 32**

**[第六章 合同样本](#_Toc13620) 52**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受**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委托对**宁海县“天机网”工程（水文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气象子项）**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项目编号**：NBGJ2025-CG0006

**二、采购组织类型**：国企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内容**：详见招标需求

**五、本项目预算价（人民币）：27714200元；**

**六、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条件

1、所投设备具有自动气象站装备许可证；

2、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 月 日23:59分止（节假日及法定假日除外）；

2、获取招标文件方式：供应商直接登陆“乐采云”（https://nbsc.lecaiyun.com/）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招标公告附件中提供的招标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按照乐采云平台规定点击“获取采购文件”为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方式，未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的，按照无效质疑处理。拒绝接收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

《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位置：“首页-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http://zfcg.czt.zj.gov.cn/bs\_other/2018-03-30/12002.html）

3、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套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各单位通过账户以转账支票(必须实时清算)、银行汇票或电汇、银行保函形式向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交（保证金账户）；

**八、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400000元整；

保证金收妥抵用(即到帐)截止时间：2025年 月 日16:00，各单位通过账户以转账支票(必须实时清算)、银行汇票或电汇、银行保函形式向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提交；

保证金交纳账户名：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宁海县支行；

帐号：3901330019200195597。

供应商须按规定缴纳保证金，保证金一律由供应商在相应时限内通过供应商公司账户缴入；

**九、投标截止时间、地点及要求：**2025年 月 日9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乐采云”平台。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海县桃源街道金水东路5号五楼，详见五楼大厅公告）；

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2025年 月 日9：30分前）供应商可以登录“乐采云”（https://nbsc.lecaiyun.com/），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 **十一、本次招标有关信息公告在: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nhztb.gov.cn](http://www.nhztb.gov.cn/)）、宁波政府采购网(http://www.nbzfcg.cn)、乐采云（https://nbsc.lecaiyun.com/）。**

**十二、供应商需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乐采云平台注册登记的，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

**十三、特别提醒**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制作：

3.1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乐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3.2供应商通过“乐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

十四、联系方式

采购人：宁海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郁老师、孔先生

联系电话：0574-59986750

代理机构：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宁海县桃源街道兴工三路69号二楼

联 系 人：王洋/周聪燕

联系电话（传真）：0574-65250961

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宁海县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小姐

监督投诉电话：0574-59973606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建设原则**

本项目在全县范围内新建气象和水文监测站（设施），弥补气象、水文和地质灾害监测网存在的不足，实现6个全覆盖：村社气象监测全覆盖，平原内涝水位监测全覆盖，小流域山洪雨量监测和预警全覆盖，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雨量监测全覆盖，大中型水库泄洪影响村落水位监测预警全覆盖，高坝屋顶山塘自动水位监测全覆盖。

# 二、建设内容

项目拟新建自动气象站共274个，其中多要素自动气象站262个，微智气象站12个。具体包括：

1.多要素自动气象站：对照防汛防台重点村社、小流域山洪村落和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的分布情况，结合村社气象站全覆盖的需求，我县需新建262套多要素自动气象站，包括4要素站237个、6要素站22个、7要素站3个。

2.微智气象站：在未覆盖气象站的城市社区（由于建站条件限制）建设12套6要素微型智慧气象站。

**三、建设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项目特征** | **单位** | **数量** |
| 1 | 4要素自动气象站（观测要素：温度、风向、风速、雨量） | 1、采集通信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无线通信模块；2、传感器：温度传感器、风向风速传感器、雨量传感器等；3、供电及附件：太阳能供电系统、通讯、信号和供电电缆、立柱（1.45米）、风杆（10米、无拉索）、风传感器安装横臂、玻璃钢百叶箱、温度传感器安装支架；4、各种设施基础 | 台 | 237 |
| 2 | 6要素自动气象站 （观测要素：温度、湿度、风向、风速、雨量、气压） | 1、采集通信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无线通信模块；2、传感器：温度传感器、风向风速传感器、雨量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气压传感器等；3、供电及附件：太阳能供电系统、通讯、信号和供电电缆、立柱（1.45米）、风杆（10米、无拉索）、风传感器安装横臂、玻璃钢百叶箱、温度传感器安装支架；4、各种设施基础 | 台 | 22 |
| 3 | 7要素自动气象站 （观测要素：温度、湿度、风向、风速、雨量、气压、能见度） | 1、采集通信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无线通信模块；2、传感器：风向风速传感器、雨量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气压传感器、能见度传感器等；3、供电及附件：太阳能供电系统、通讯、信号和供电电缆、立柱（1.45米）、立柱（3米）、风杆（10米、无拉索）、风传感器安装横臂、玻璃钢百叶箱、温度传感器安装支架；4、各种设施基础 | 台 | 3 |
| 4 | 微智气象站 （观测要素：温度、湿度、风向、风速、雨量、气压） | 1、一体式传感器：六要素一体式传感器、翻斗雨量传感器；2、供电及附件：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板电池一体式）、3米立柱、电缆及3米立柱安装构件等；3、各种设施基础 | 台 | 12 |

**四、设备参数**

**1.四要素自动气象站**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 **测量性能指标** | | |
| **观测时制** | | |
| 1 |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10s。 | |
| **数据存储** | | |
| 1 |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30天。 | |
| **通信** | | |
| 1 |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9600bps,8位数据位，1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 |
| **电源** | | |
| 1 |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12V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支持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15天。 | |
| **环境适应性** | | |
| 1 |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 |
| **电磁兼容性** | | |
| 1 |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4kV；空气放电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μs、8/20μs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 |
| **数据采集器** | | |
| 1 |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A/D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 |
| **风传感器** | | |
| 1 | 风速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75m/s |
| 精确度：±(0.5+0.03V)m/s |
| 分辨力：0.1m/s |
| 2 | 风向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360° |
| **气温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60℃ | |
| 允许误差：±0.2℃ | |
| 分辨率：0.1℃ | |
| **湿度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0％RH～100％RH | |
| 允许误差：±3％RH（≤80％RH）、±5％RH（＞80％RH） | |
| 供电电压：DC（7V～28V） | |
| **翻斗雨量传感器** | | |
| 1 | 承水口径：Φ200mm | |
| 分辨率：0.1mm | |
|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 |
|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 |
| **气压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0hPa～1100hPa | |
| 分辨力：0.1hPa | |
| 最大允许误差：±0.3hPa | |

**2.六要素自动气象站**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 **测量性能指标** | | |
| **观测时制** | | |
| 1 |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10s。 | |
| **数据存储** | | |
| 1 |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30天。 | |
| **通信** | | |
| 1 |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9600bps,8位数据位，1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 |
| **电源** | | |
| 1 |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12V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支持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15天。 | |
| **环境适应性** | | |
| 1 |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 |
| **电磁兼容性** | | |
| 1 |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4kV；空气放电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μs、8/20μs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 |
| **数据采集器** | | |
| 1 |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A/D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 |
| **风传感器** | | |
| 1 | 风速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75m/s |
| 精确度：±（0.5+0.03V）m/s |
| 分辨力：0.1m/s |
| 2 | 风向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360° |
| 分辨力：3° |
| **气温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60℃ | |
| 允许误差：±0.2℃ | |
| 分辨率：0.1℃ | |
| **湿度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0％RH～100％RH | |
| 允许误差：±3％RH（≤80％RH）、±5％RH（＞80％RH） | |
| 供电电压：DC（7V～28V） | |
| **翻斗雨量传感器** | | |
| 1 | 承水口径：Φ200mm | |
| 分辨率：0.1mm | |
|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 |
|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 |
| **气压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0hPa～1100hPa | |
| 分辨力：0.1hPa | |
| 最大允许误差：±0.3hPa | |

**3.7要素自动气象站**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 **观测时制** | | |
| 1 |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10s。 | |
| **数据存储** | | |
| 1 |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30天。 | |
| **通信** | | |
| 1 |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9600bps，8位数据位，1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 |
| **电源** | | |
| 1 |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12V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支持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15天。 | |
| **环境适应性** | | |
| 1 |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 |
| **电磁兼容性** | | |
| 1 |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4kV；空气放电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μs、8/20μs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 |
| **数据采集器** | | |
| 1 |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A/D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 |
| **风传感器** | | |
| 1 | 风速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75m/s |
| 精确度：±（0.5+0.03V）m/s |
| 分辨力：0.1m/s |
| 2 | 风向 | 起动风速：≤0.5m/s |
| 测量范围：0～360° |
| 分辨力：3° |
| **气温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60℃ | |
| 允许误差：±0.2℃ | |
| 分辨力：0.1℃ | |
| **湿度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0％RH～100％RH | |
| 允许误差：±3％RH（≤80％RH）、±5％RH（＞80％RH） | |
| 供电电压：DC（7V～28V） | |
| **翻斗雨量传感器** | | |
| 1 | 承水口径：Φ200mm | |
| 分辨力：0.1mm | |
|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 |
|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 |
| **气压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500hPa～1100hPa | |
| 分辨力：0.1hPa | |
| 最大允许误差：±0.3hPa | |
| **能见度传感器** | | |
| 1 | 测量范围：10m ～ 30000m | |
| 最大允许误差：±10%（10m～10000m）  ±20%（10000m～30000m） | |
| 分辨力：1m | |

**4.微型智慧气象站**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 **测量性能指标** | | |
| 1 | 气温 | 测量范围：-50～+60℃ |
| 分辨力：0.1℃ |
| 最大允许误差：±0.2℃ |
| 2 | 湿度 | 测量范围：0～100%RH |
| 分辨力：1%RH |
| 最大允许误差：±3%RH（≤80%RH），±4%RH（>80%RH） |
| 3 | 气压 | 测量范围：450hPa～1100hPa |
| 分辨力：0.1hPa |
| 最大允许误差：±0.3hPa（全温全量程） |
| 4 | 风速 | 测量范围：0～60m/s |
| 分辨力：0.1m/s |
| 最大允许误差：±0.3m/s（≤10m/s），±3%（＞10m/s） |
| 5 | 风向 | 测量范围：0～359.9° |
| 分辨力：0.1° |
| 最大允许误差：±3° |
| 6 | 压电式雨量 | 测量范围：雨强0mm/min～4mm/min |
| 分辨力：0.1mm |
| 最大允许误差（典型值）：≤2mm（小时雨量）：±1mm（绝对误差），＞2mm（小时雨量）：±20% |
| 7 | 支持外接翻斗雨量（根据实际场地情况选择是否安装） | 测量范围：0～4mm/min雨强 |
| 分辨力：0.2mm |
|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
| **环境适应性** | | |
| 1 | 温度：-40～60℃ | |
| 湿度：0～100%RH | |
| 气压：450～1100hPa | |
| 降水强度：6mm/min | |
| 外壳防护等级：IP65 | |
| 抗盐雾腐蚀：零件镀层耐48小时盐雾沉降试验 | |
| **其他参数** | | |
| 1 | 通信方式：RS232/RS485，4G，蓝牙 | |
| 2 | 供电：9～15VDC | |
| 3 | 功耗：约0.8W（12V） | |
| **扩展性要求** | | |
| 1 | 支持气温、湿度、气压、风速、风向、雨量等要素的观测，气象六要素测量精度达到观测司《便携式自动气象观测仪分级技术规范》I级，同时支持扩展翻斗雨量传感器，需满足特定地区高精度观测需求。 | |
| **通信要求** | | |
| 1 | 除本地RS232接口，还支持4G、蓝牙，上电自组网。数据可通过无线通信传输至省/市数据云平台，也可以通过蓝牙连接，实现数据读取和参数配置等功能。 | |

**五、人员要求**

1.安装调试阶段配备工作人员5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其他技术人员或一般工作人员至少4人）。

2.为保证项目的稳定性，合同履行前后若需更换工作人员的，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且必须为同一档次的工作人员，以确保项目质量不因工作人员的变动而受影响。

3.出现工作人员不能胜任工作的或采购人不满意要求调换的，及时调换。

**六、配套基础设施安装调试要求**

1.观测场地

（1）总体要求

观测场地原则上设置在位于地面并保持自然平整的下垫面，不得设置在建筑物上面。

（2）观测场地的面积

观测场地面积能满足气象站所配置观测要素对探测环境的要求。

（3）观测场地的围栏

观测场地设置坚固、稀疏、美观、耐用、白色不返光材料的围栏，其高度、样式可根据安全防护需求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为宜。

不设置围栏的，观测场地四角亦设置明显的固定标志，以示边界。

（4）观测场地围栏门和小路

观测场地围栏门一般开在北面，亦可位于以方便工作人员进出或风杆放倒方向的位置。

（5）标识

围栏外侧设立测站标牌、探测环境保护警示牌等标识。标牌的内容至少包括观测站名称、建站时间、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警示牌内容为气象探测环境警示标语，如：气象探测环境和设施保护人人有责。标牌和警示牌的材质、大小、样式和安装方法需经采购人统一确认。

（6）观测场地的围栏

观测场地设置坚固、稀疏、美观、耐用、白色不返光材料的围栏，其高度、样式可根据安全防护需求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为宜。亦可根据当地情况加装防护网、电子围栏等。

不设置围栏的，观测场地四角亦设置明显的固定标志，以示边界。

（7）观测场地围栏门和小路

观测场地围栏门一般开在北面，亦可位于以方便工作人员进出或风杆放倒方向的位置。

观测场地内一般不铺设专用小路。确有需要时，可铺设0.3m～0.5m宽的小路（不得用沥青铺面）。

（8）标识

围栏外侧设立测站标牌、探测环境保护警示牌等标识。标牌的内容至少包括观测站名称、建站时间、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警示牌内容为气象探测环境警示标语，如：气象探测环境和设施保护人人有责。标牌和警示牌的材质、大小、样式和安装方法需经属地气象主管部门统一确认。

2.设备设施基础

（1）设备设施混凝土基础的制作可按照设备设施制造商提供的图纸要求制作。

（2）混凝土基础高出观测场地面5cm,外露面方正、光滑。

（3）设备设施有电源线、信号线接入的，基础内要预埋一定口径的穿线管，与地下管道连通，用于设备设施缆线的穿行和保护。电源线与信号线分别设置穿线管。

3.线缆敷设

（1）观测场地内和连接到建筑物中的设备设施缆线、电力电源缆线需进行穿管地下掩埋敷设，可在每个设备设施位置设置分线井。对于特别艰苦地区，存在安装调试困难时，可采用其他方式铺设管线。

（2）缆线宜采用PVC套管做防护，并埋入地下，管道直径50mm～100mm，埋设深度30cm～50cm（安装调试特别困难区域可酌情调整）；电力电源与设备设施信号缆线分管防护。

（3）各传感器的信号线均从设备设施基础内的套管中穿行。

（4）确保观测场地内地下缆线防护管端口的严密性，防止鼠类进入地下管网。

4.防雷设施

根据《自动气象站场室雷电防护技术规范》（QX/T 30-2021）的规定，设计并建设观测场地、设备设施的接地系统及防雷系统。观测场地防雷系统接地电阻≤4Ω，在高山、海岛等岩石地面土壤的电阻率＞1000Ω•m的观测场地，接地体的接地电阻值可适当放宽。

5.“6要素自动气象站、4要素自动气象站”细部要求

（1）风传感器安装优先采用10米无拉索风杆。

（2）百叶箱主要采用不饱和聚酯树脂和玻璃纤维布（毡）制作。

6.“微型智慧气象站”细部要求

配备的附属设施要具有高可靠性和安全性，方便维护维修。微型智慧气象站要充分考虑设施的美观度和协调性，在不影响探测效果的前提下可根据环境或功能需要配套定制立柱、抱箍等配套设施。

多要素气象站满足以下条件：

（1）安装在地面场地的风传感器配置高度在10m～12m之间的风杆或风塔，并具有防雷措施。

（2）空气温湿度传感器安装在标准玻璃钢百叶箱内。

（3）沿海地区选购的附属设施考虑其抗腐蚀性能。

（4）山口、风口、沿海、海岛等地区，对附属设施的选购考虑其抗强风性能。

表-1 项目建设站点数量分布

|  |  |  |
| --- | --- | --- |
| 序号 | 乡镇街道 | 自动气象站（7要素站、6要素站、4要素站、微智气象站） |
| 1 | 长街镇 | 31 |
| 2 | 胡陈乡 | 15 |
| 3 | 力洋镇 | 13 |
| 4 | 茶院镇 | 8 |
| 5 | 一市镇 | 11 |
| 6 | 越溪乡 | 9 |
| 7 | 桑洲镇 | 12 |
| 8 | 岔路镇 | 14 |
| 9 | 前童镇 | 14 |
| 10 | 黄坛镇 | 23 |
| 11 | 大佳何镇 | 7 |
| 12 | 强蛟镇 | 6 |
| 13 | 西店镇 | 16 |
| 14 | 深甽镇 | 15 |
| 15 | 跃龙街道 | 29 |
| 16 | 桃源街道 | 17 |
| 17 | 梅林街道 | 21 |
| 18 | 桥头胡街道 | 13 |
| 19 | 合计 | 274 |

注：以上数量为暂定数量，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情况及采购人或气象部门实际需求为准。

**七、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 |
| 1 | 服务要求 | 供应商应确保其技术建议以及所提供的产品的完整性、实用性，保证全部系统及时投入正常运行。否则若出现因供应商提供的设备不满足要求、不合理，或者其所提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不全面，而导致系统无法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状况，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
|  | 质量保证 | 投标产品及备品备件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及性能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不接受OEM产品），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所投产品为制造商直接投标，投标时需提供相关声明；若非制造商投标，投标时提供制造商/授权经销商的授权函，开标前未取得授权函的，提供相关承诺；若中标，最迟在结果公告发出7个工作日内提供授权函原件，无法按时提供的，采购方有权拒绝签订合同。 |
| ▲2 | 质保期及运维期 | 本项目中所有产品整机要求质保期为三年，运维期为五年；自安装完成并经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 3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包括售后服务方式、人员配置、服务期限、故障响应及维修时间、零配件供应方式等情况。维护人员在发现故障或接到故障通知后，必须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3小时内到达故障站点现场进行抢修，在排除不可抗力客观原因情况下，维修时间单次不得超过24小时。质保期过后，中标人仍有义务提供技术服务（包括提供设备维护、备件等）。 |
|  | 安装调试 | （1）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中标人应作详细检验记录。安装调试结果应该符合有关标准的要求。检验记录应提供给采购人。  （2）在系统设备安装和调试期间，采购人有权派出技术人员参加，中标人有义务对其进行指导。  （3）中标人所用的工具、设备等必须符合相关规定，合格。  （4）中标人用于本项目的材料质量必须合格，采购人有权对材料进行抽检和验收。  （5）中标人提出设备调试的内容、项目、指标和方法，提供全部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特殊工具和易损件，并自带专用仪器仪表设备。中标人有责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调试应进行详细记录，系统调试结束后，由中标人设备安装调试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采购人验收。 |
| ▲4 | 建设期 | 服务时间：2025年4月15日前安装完毕。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付款方式 | **建设期费用（运维费用除外）**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及预付款等额保函预付设备及安装部分合同价款的30%；  （2）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安装、调试完毕，支付设备及安装部分合同价款的40%；  （3）采购人验收通过并经第三方结算审计完成后，一次性付清余款。  **运维费用（含后2年通讯费）：**  运维费用分五年等额支付，在设备验收合格并启动一年后中标单位提交当年的运维分析报告，采购人支付上年的运维费用，以此类推。 |
| ▲6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支付给向采购人提交合同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
| ▲7 | 其他要求 | 1. 所投自动站产品数据能无缝接入现有自动气象站中心处理系统，无须另建中心站。 2. 质保期内通讯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质保期后通讯费用由采购人按实支付。 3. 对于集成度较高的设备或元器部件原则上质保期内只换不修，供应商须按照站点数量2%-5%的比例预留备品备件。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项目名称：宁海县“天机网”工程（水文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气象子项）** |
| ▲2 | **预算价（人民币）：27714200元；（其中设备部分最高限价：17974200元；运维部分最高限价：9740000元；）**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或单项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均被视为无效标。**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报价构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设备费，安装费，软件费用，调试费，验收，售后服务和维保，专家评审费，招标服务费、税费等交付用户使用前的一切费用；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印发《宁波市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 ▲4 |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400000元**。  供应商应于**2025年 月 日16时**（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支票（必须实时清算）、银行汇票、电汇形式提交；  汇款账户：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宁海县支行  银行账号：3901330019200195597 |
| 5 | 投标文件数量：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乐采云”上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
| 6 | 现场踏勘：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
| 7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
| 8 | 投标保证金退还：  （1）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与招标人签订了合同后，凭合同原件无息退还。  （2）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中标人和未中标人应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前来办理保证金退款手续。对逾期办理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利息和“资金占用费”。 |
| 9 |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0 |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天 |

**一 、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宁海县“天机网”工程（水文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气象子项）**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供应商”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3、“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4、“项目”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服务；

5、“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6、“▲”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五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供应商在报名的同时，应向本项目采购机构提交500元的资料费；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资料费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中标人与业主签订合同后，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印发《宁波市招标（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3、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九）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外，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

**（十）关于知识产权**

1、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十一）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应知其利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面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

4、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见本采购文件第一章有关联系方式；

5、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二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公开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指定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次采购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除本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电子投标文件，按“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1.资格审查文件：**

（1）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供应商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供应商的特定条件的证明文件（如有，详见“第一章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招标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2.商务技术文件：**

1. 符合性自查表（格式见第五章）；
2. 供应商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3.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

（5）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7）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五章）；

（8）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五章）；

（9）评分标准、招标文件资格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投标文件资料（如有）。

**3.报价部分：**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五章）；

（2）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第五章）；

（3）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其中商务技术文件内容中不得出现与价格有关的描述，否则将做无效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具体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七）投标保证金**

▲1、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保证金形式：转账支票（必须实时清算）、银行汇票或电汇；

3、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5、除采购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的供应商，凭保证金收据和开户银行账号办理退款手续，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支付中标服务费后，凭合同、保证金收据和开户银行账号办理退款手续，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以网银形式退还公司账户（不计息）。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八）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有目录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供应商于“乐采云”上提供电子响应文件；

3、投标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

第一阶段：

1.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30分钟内。
2. 在乐采云平台开启已解密供应商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第二阶段：

（1）在乐采云平台宣告第一阶段评审无效供应商名单及理由；

（2）公布经第一阶段评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在乐采云平台开启除第一阶段无效标外的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4）在乐采云平台公布评审结果。

（5）开标会议结束。

2、特别说明：乐采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乐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1.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1.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组成。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及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条件审查**

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  |  |
| --- | --- |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 |
| 资格条件审查 |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 （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四）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五）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如有） |

**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审查类别 | 审查内容 |
| 符合性审查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签字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

**3.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依照本办法对投标文件作进一步评审、比较。评标委员会成员经过阅标、审标和询标，对各供应商进行打分；

评委打分参照本部分《宁海县“天机网”工程（水文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气象子项）评分表》。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文件，进行独立打分。评委打分采用记名方式，取算术平均分（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

**4.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在资格审查中，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3）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5）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6）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8）未按规定签章的；

（9）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辩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采购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20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2处以上的。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自主创新产品除外)，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4）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评审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八）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九）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十）评标过程的监控**

1、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开标后到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所有涉及评标委员会名单以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评价、比较等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

**六、采购方式变更**

采购的国内公开招标，采购响应截至时间至或评审期间，出现参与采购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情况，则重新招标。

**七、定标**

**（一）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4、各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该中标结果和采购过程等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本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时止）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再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八、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办法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结合项目所在地政府有关采购规定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

**一、总则**

招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依法进行，招标活动及当事人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组织**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方面专家等有关人员组成。

**三、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四、评标过程**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五、中标原则**

评标小组在审标、询标的基础上根据事先制定的评标办法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定，推荐综合得分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六、中标结果

采购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示，根据公示和决标结果，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如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则重新招标。**

**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细则** |
| 1 | 业绩 | 3 |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所投产品或同类产品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和验收证明材料加盖公章，资料不全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
| 2 | 企业综合实力 | 1 | 供应商或产品制造商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1分。  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2 |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每具有一份得1分，最高得2分。  注：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 2 | 所投“六要素自动气象站”制造商具有检测和校准能力，提供《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 |
| 3 | 团队成员 | 2 | 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有过类似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经验的，每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  需提供相关项目参与证明材料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4 | 根据本项目的其他人员配备方案、岗位安排、专业能力（职称证书）人员数量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4分）  （须提供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4 | 技术响应程度 | 16 |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 “第二章 招标需求 详细设备清单”中所有指标的得16分；每负偏离一条扣1分，扣完为止。 |
| 5 | 投标产品的工艺性能 | 2 | 产品数据接入市或省局中心站软件三年以上，且能提供稳定可靠的证明文件及承诺，得2分。 |
| 3 | 所投“四要素自动气象站”能符合低温、高温、交变湿热、低气压的特殊环境要求；防尘淋雨耐盐雾措施、设备对于直接接触、间接接触放电、射频电磁场辐射、传导骚扰、电压暂降、短时中断等安全问题安全可靠性等，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得3分，否则不得分； |
| 6 | 项目实施方案 | 5 | 对项目建设理解的程度，对背景、目标、内容、规模进行描述，理解透彻，内容详实得3.1-5分；基本理解，内容不够详实得1.1-3分，理解不到位内容欠缺的得0-1分 |
| 5 | 对于项目整体部署是否科学合理；设备配备是否符合实际情况进行打分，与本项目需求完全符合的得3.1-5分；本项目需求基本符合的得1.1-3分；投与本项目需求符合性欠缺的得0-1分。 |
| 5 | 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建设、供货方案、供货时间保障措施、安装、调试、验收方案进行综合评议：安装方案完整，能提供详细的安装人员配置、调试方案、开箱测试方式，能确保产品通过验收方案的得3.1-5分；安装方案中涉及安装人员配置、调试方案、开箱测试方式，但内容笼统细节不完善，产品通过验收方案有待补充的得1.1-3分；安装调试方案不完整有缺漏的得0-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5 | 对本项目服务内容重难点、关键点的应对方案措施进行综合评议：应对方案措施合理有效且及时性高、针对性强的得3.1-5分；应对方案措施基本合理的、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1.1-3分；应对方案及措施简单、缺乏合理性，不够及时的得0-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7 | 售后服务 | 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计划、安装调试、日常维护保养、故障排除、保修期内外、快速维修响应时间、售后服务团队、售后技术资料、备品备件储备体系（备品备件清单、返修流程、返修时间、替用设备、零配件供应商等）等；对于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
| 8 | 应急服务方案 | 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服务方案，应急管理制度（组织指挥体系、预警预防机制、综合应急措施、专项应急措施、现场处置措施、应急物资、人员储备、后期处置）等进行综合评议。 |
| 9 | 培训方案 | 5 |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培训方案及进度安排的完整性、合理性、可操作性的进行综合评议。 |
| 10 | 价 格 分 | 30 | 基准价的确定：本招标文件约定投标报价合理范围为 元至 元（含本数）（即建设期费用、运维费用均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单项最高限价的15%），在合理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视为有效投标价，否则报价分不计。  1、计算公式：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计算得出的算术平均值。  2、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与基准价一致得30分，每高于基准价1%，扣0.2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1分（中间值采用内插法计算），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1.资格条件自查表格式**

**资格条件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  **格**  **性**  **审**  **查** | 一.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页 |
|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复印件； |  | 第（ ）页 |
| 2、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第（ ）页-（ ）页 |
| 3、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承诺书。 | 第（ ）页 |
| 4、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页 |
| 二.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 四.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备注：资格条件自查表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格式一：投标声明书

**投标声明书**

致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shixin.court.gov.cn/网站查询为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单位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三：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公司（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专业技术人员、公司资质等）

……..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日期：

格式四：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近三年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印章）：

日 期：

**格式五：招标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1.符合性自查表格式**

**符合性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采购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符  合  性  审  查 | 1、投标函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2、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3、投标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5、没有其他未实质性投标文件要求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6、投标文件没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7、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 8、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 □通过  □不通过 | 第（ ）页 |

**备注：符合性自查表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格式一：供应商响应表

**供应商响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证明文件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  |  | 见（ ）页 |

**根据评分标准逐条填写。**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格式二：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格式三：投标函

**投标函**

致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的招标公告（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1．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我方对招标项目愿以承诺的投标总价承担招标文件规定全部内容的服务。

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投标保证金为 （形式）。

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所提供服务应纳的税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

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天内有效。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招标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我们郑重声明：我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之前的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

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 传真：\_\_\_\_\_\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格式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章）：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格式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供应商的承诺和说明 | 是否  偏离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其他商务条款 | 响应招标文件的其他商务条款。 | 无偏离 |

注：1、招标文件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相关内容；2、是否偏离应在本表空白处醒目地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等字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供应商的承诺和说明 | 是否  偏离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其他技术条款 | 响应招标文件的其他技术条款。 | 无偏离 |

注：1、招标文件要求详见“第二章 招标需求”中的各条款内容，以此类推完整填写“技术条款偏离表”；2、是否偏离应在本表空白处醒目地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等字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 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年 月 日

格式一：开表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合价（万元）** |
| --- | --- | --- | --- | --- | --- |
| **1** | **建设期费用** | **项** | **1** |  |  |
| **2** | **运维费用** | **项**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投 标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格式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建设期费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注：以上分项报价表仅供查考，分项内容可根据各供应商投标文件编制情况自行拟定

**投标分项报价表（运维费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1 | 运维费用 | 年 | 5 |  |  |
| 2 | 通讯费 | 年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元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注：以上分项报价表仅供查考，分项内容可根据各供应商投标文件编制情况自行拟定

**格式三：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 **合同样本**

**（本合同为参照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更正公告。

5.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6.其他。

二、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 元）人民币。

附《采购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中标内容 | 中标单价（元） | 数量 | 中标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三、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乙方对货物提供 年的免费保修期（货物厂家另有超过此质保期的按原规定执行），保修期内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2.乙方在维保期内接到用户单位的电话后，在 小时内响应， 小时以内到现场， 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无偿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3.在质保期内，中标单位需每年一次对采购方指定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四、工期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货地点：

五、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为保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的顺利执行，乙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其中标价的\_\_\_%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保险保函形式）交付采购人。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款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或完成安装、调试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标准，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因甲方原因逾期支付合同款，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滞纳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5.乙方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承诺保证的，按合同第九条处理。

6.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八、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仪器设备防雷接地和等电位情况进行检测，对不合格的防雷设施进行整改，直至出具合格的防雷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由乙方提供相关验收资料。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向宁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中标方持中标通知书作为与甲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本合同经需、供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主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国资局各执一份。

甲方（加盖公章）： 乙方（加盖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运维合同

**甲 方**（采购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

二、服务范围

1、对自动气象站设备和观测环境进行巡检、维护。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仪器定期巡检维护清洁、观测范围内下垫面和周边可能影响探测的树木的维护与修剪，并按上级气象部门要求做好巡检档案整理和平台填报。

2、对自动气象站设备故障进行维修和备件更换。及时维修自动气象站故障，提供备品备件，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恢复正常运行。

3、对仪器设备在规定周期内进行检定核查。确保所有仪器在检定期内运行（由有资质机构出具检定证书），不使用超检仪器。

4、对仪器设备防雷接地和等电位情况进行检测，并出具合格的防雷检测报告。

5、支付仪器通讯费用，保障仪器的通讯传输正常。

6、临时增加的工作：重大灾害性天气影响前后等情况的加密巡查，自动站技术改造、升级、迁站等。

三、项目要求：

1、维护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维护频次** | **主要内容** | **补充说明** |
| 1 | 远程巡查 | 每天 | 查看数据完整性和有效性，根据缺测数据或异常数据判断仪器故障，及时安排维修任务。 | 未按时巡查或巡查未发现已有故障，应发现故障时间以数据实际异常时间顺延12小时计算。 |
| 2 | 现场巡检 | 每月 | 对区域站探测环境和仪器设备进行检查维护（参照另册《气测函〔2015〕165号 区域自动气象站维护规范（试行）3.2章节》）；发现故障部件现场修复或更换，不能现场修复的及时安排维修；巡检结束现场拍照取景存入指定系统或目录。 | 巡检应间隔10天及以上；植被最大高度20厘米以内，不得使用除草剂。 |
| 3 | 维修 | 不定时 | 发现故障或接用户报修后及时通过远程或现场处置修复故障（维修流程参照另册《气测函〔2015〕165号区域自动气象站维修规范（试行）第4章节》）。特种观测设备需要厂家维修的协调做好设备寄送或现场配合工作。 | 维修人员应持有气象装备维修业务上岗证；维修过程中使用的备件应是中国气象局列装的备件（产品）。特种设备维修项目和时效自行约定。 |
| 4 | 校准、核查与检定 | 按上级气象部门要求执行 | 定期对气温、气压、湿度、风向、风速、雨量、能见度等传感器进行标校，并出具气象部门认可的合格证书。对无法达标的传感器进行更换。 | 不得使用超过检定期传感器 |
| 5 | 防雷检测 | 每年4月前 | 对仪器设备防雷接地和等电位情况进行检测，修复不合格的防雷设施，直至出具防雷检测报告。 |  |
| 6 | 临时工作 | 不定时 | 重大灾害性天气影响前后的加密巡查，涉自动站技术改造、升级、迁站等。 | 次数自行协定 |

2、考核要求

（1）维护人员在发现故障或接到故障通知后，必须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3小时内到达故障站点现场进行抢修，在排除不可抗力客观原因情况下，维修时间单次不得超过24小时。

（2）气象站的巡检、维修、标校相关记录，各站台站信息、在用传感器的信息与检定证书，以及备品备件库存等信息均应分类编目，随时备查，相关信息发生变更后5个工作日内应及时更新。

（3）区域自动站稳定运行率国家天气站达99%及以上、省级观测站97%及以上，传输及时率达到98.5%及以上，数据以省局网络中心统计为准。对因第三方人为或重大气象灾害造成的设备损毁期间的数据可不参与统计。

（4）业务主管部门可通过流程跟踪、现场抽查、台账检查等形式对运维站点进行检查反馈，反馈得分或评价等级纳入运维质量指标。

四、服务期间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_年\_\_\_\_\_\_月至\_\_\_\_\_\_年\_\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保密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甲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 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